

证券代码:301428 证券简称:世纪恒通 公告编号:2025-029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5月9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于2025年4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kc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8)。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28)。

2025年5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杨子海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杨子海先生提请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交至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子海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00%。临时提案的提案人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且临时提案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议案外,《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8)中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现将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0日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何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相关事宜的议案》	✓
6.00	《关于拟回购公司股票预案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http://www.jkcb.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8)。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28)。

2025年5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杨子海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杨子海先生提请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交至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子海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00%。临时提案的提案人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且临时提案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议案外,《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8)中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现将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 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时间:2025年5月19日9:00至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请于2025年5月18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本公司。

2.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公司会议室。

3.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本人身份证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等方式登记,并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二),与前述登记文件一并发送至公司,以便登记确认。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 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亚(男)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电话:0755-26998161

传真:0851-86815065

邮箱:sjztp@sjztp.com

邮编:518000

5.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时间,与会人员的食宿和交通费用需自理。

6. 本次股东大会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t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四。

7. 其他未尽事宜,请参阅《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8.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1428”,投票简称:“恒通投票”。

2. 报表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反对或弃权投票,视为对除提案和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提案和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投票时间:

2025年5月10日上午9:15-25,9:30-11:30,下午13:00-15:00。

5.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程序:

2. 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应当具有股东资格。

3.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公司会议室。

4.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9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本公司。

5. 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时间:2025年5月18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本公司。

2.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公司会议室。

3.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本人身份证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等方式登记,并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二),与前述登记文件一并发送至公司,以便登记确认。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 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亚(男)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电话:0755-26998161

传真:0851-86815065

邮箱:sjztp@sjztp.com

邮编:518000

5.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时间,与会人员的食宿和交通费用需自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二、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1428”,投票简称:“恒通投票”。

2. 报表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反对或弃权投票,视为对除提案和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提案和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投票时间:

2025年5月10日上午9:15-25,9:30-11:30,下午13:00-15:00。

5.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程序:

2. 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应当具有股东资格。

3.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公司会议室。

4.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9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本公司。

5. 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时间:2025年5月18